# 隨筆·觀察

# 哈貝馬斯中國之行記述

# ● 逢 之

#### 一 哈貝馬斯的遲到

邀請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訪華,最初可以追溯到1980年。這一年,中國社會科學院和北京大學的一個學術代表團應邀訪問德國,重點訪問了法蘭克福大學社會研究所,並專程前往慕尼黑,拜訪了時任馬普學會生活世界研究所所長的哈貝馬斯。據哈貝馬斯本人和他的弟子杜比爾(Helmut Dubiel) 教授的回憶,中國的這個代表團給了他們很深的印象,並正式向哈貝馬斯發出了訪華的邀請。

令人遺憾的是,這次邀請一直都停留在書面上。哈貝馬斯第一次與漢語世界建立起直接的文化間性關係,是若干年以後的事情了。1996年6月,哈貝馬斯應邀訪問香港。可能是當時的知識準備還很不足,或是訪問的調子太低,哈貝馬斯的香港之行沒有留下專門的演講材料,在學術界也沒有引起太大的反響,除了《明報月刊》曾有專文記述外,似乎再沒有見到相關的報導。哈貝馬斯與漢語世界的第一次接觸,顯然是磨合得不夠理想。

時間很快到了二十世紀末。這中間,有許多學者代表不同的學術機構,以不同的方式不斷地向哈貝馬斯發出訪華邀請。大概是盛情難卻吧,哈貝馬斯終於決定1999年4月正式訪問中國。據安排,在訪問中國大陸之餘,還將赴台灣講學。然而,好事多磨,哈貝馬斯的訪問因故被迫推遲。當時聲明的理由是生病,但也有別的解釋,比如,中國國內就有人認為跟他支持科索沃戰爭不無關係,而德國本土則有人推測是由於哈貝馬斯對中國信心不足所致。

歷史進入二十一世紀,哈貝馬斯終於踏上了中國的大地。儘管姍姍來遲,但終歸把他和中國之間的文化間性付諸了實踐。在哈貝馬斯到來前夕,北京有媒體大造輿論,把他的這次中國之行與上個世紀羅素 (Bertrand Russell)、杜威 (John Dewey)、薩特(Jean-Paul Sartre)的中國之行相提並論,認為必將大大推動中國學術思想的發展。媒體輿論雖有造勢的意思,但只要想想哈貝馬斯在上海和北京激起的學術熱潮,也就會發現媒體輿論倒也不虛。

### 二 哈貝馬斯的演講

根據有關方面的安排,哈貝馬斯 此次訪華共有七場演講,演講地點分 別為京滬兩地的知名學府和研究機 構,包括中國社會科學院、清華大 學、北京大學、中國人民大學、中央 黨校、復旦大學、華東師範大學。演 講的題目大都是哈貝馬斯從近年來出 版的相關著作中精心挑選出來的,有 〈論人權的文化間性〉、〈論實踐理性的 語用學意義、倫理意義以及道德意 義〉、〈民主的三種規範模式〉、〈全球 化壓力下的歐洲民族國家〉以及〈再論 理論與實踐的關係〉。把哈貝馬斯此次 的演講題目和1999年擬訂的訪華演講 計劃兩相對比,我們會發現有了一些 微妙的改變,比如,去掉了有關交往 行為理論的基本介紹,加強了政治哲 學和法哲學的內容。

(1) 首場演講在中國社會科學院的學術報告廳舉行,題目為「論人權的文化間性——假想的問題與現實的問題」(Der interkulturelle Diskurs ueber Menschenrechte — Vermeintliche und tatsaechliche probleme),由曹衞東翻譯。〈論人權的文化間性〉原題為〈論人權與合法化〉("Zur Legitimation durch Menschenrechte"),選自《後民族結構》(Die postnationale Konstellation) — 書,本是用於誌賀法蘭克福大學政治學系教授毛斯(Ingeborg Maus) 女士六十壽辰的。

文章共分為四個部分,涉及到對 民主法治國家的程序性論證、西方對 人權觀念的自我批判、他者的人權話 語(主要是所謂的「亞洲價值」問題)以 及原教旨主義的挑戰等。哈貝馬斯的 演講選取的是後面兩個部分。在哈貝 馬斯看來,「人權思想主要不是源於西 方文明這樣一個特殊的文化背景,而 是源於這樣一種嘗試:即對已經在全 球範圍內展開的社會現代化所提出的 一系列特殊挑戰作出回應」。可見,哈 貝馬斯否定的是人權的文化語境主 義,提倡的是人權的話語實踐論,強 調人權的普遍性在於它是現代化的必 然結果。

由此,哈貝馬斯對所謂的「亞洲 價值」以及原教旨主義進行了批判,認 為前者是肢解了現代化的總體性,把 個體主義的法律制度與社會經濟現代 化隔離了開來;後者則導致了共同體 缺乏包容性。最後,哈貝馬斯認為, 東西方之間關於人權的爭論是一個很 好的契機,因為,通過爭論,可以揭 示出人權概念隱藏着的規範內涵;也 就是說,通過爭論,可以有助於我們 尋找到人權概念的普遍性之所在。

需要交代一下的是,哈貝馬斯在 演講中是把「中國」和「台灣」並用的,這 反映了他對於中國統一問題的個人立 場;此外,哈貝馬斯在演講前夕,臨 時還把文稿中類似於「中國正在走向資 本主義現代化」的説法全部改成了「中 國正在走向經濟現代化」。他是到了中 國後改變了自己對於中國現代化的看 法,還是別有顧慮,我們不得而知。

(2)「論實踐理性的語用學意義、 倫理意義以及道德意義」(Vom pragmatischen, ethischen und moralischen Gebrauch der praktischen Vernunft) 是 哈貝馬斯在清華大學演講的題目,由 甘紹平擔任翻譯。該文選自《話語倫理 學》(Erlaeuterungen zur Diskursethik) 一 書。比較起來,該文是所有演講中最 為抽象、也應當最有意義的,因而也 是最難翻譯的。

哈貝馬斯認為,實踐哲學主要有 三個來源,即亞里士多德的倫理學、 功利主義以及康德 (Immanuel Kant) 的 道德理論。黑格爾 (G. W. F. Hegel) 用 他的「客觀精神理論」以及「揚棄」學 説,把這三個來源綜合了起來。到了 當代,在黑格爾的基礎上,又形成了 兩種不同的學説。一個是社群主義倫 理學,它堅持了亞里士多德的善的倫 理學,放棄了理性法的普遍主義;另 一個就是哈貝馬斯的話語倫理學。它 從黑格爾的「承認學説」出發,從主體 間性的角度重新解釋了絕對命令。因 而,在哈貝馬斯看來,話語倫理學應 當同時研究道德問題、倫理問題以及 語用學問題,只有這樣才能避免落入 歷史主義的誤區,即避免用倫理消解 道德。

哈貝馬斯自覺他的話語倫理學是一種後黑格爾主義的綜合學說,是在向康德實踐哲學回歸過程中對實踐哲學的一次革命。遺憾的是,哈貝馬斯的話語倫理學在漢語世界還沒有受到應有的重視。按照哈貝馬斯自己的思路,話語倫理學應當是他後期政治哲學的一個起點或基點,所謂「為承認而鬥爭」的政治,在當代西方政治哲學領域構成了一個嶄新的研究視角。

(3) 哈貝馬斯以「民主的三種規範模式」(Drei normative Modelle der Demokratie) 為題,分別在北京大學和中國人民大學作了演講,由靳希平等負責翻譯。〈民主的三種規範模式〉選自《包容他者》(Die Einbeziehung des Anderen) 一書,最初收入為紀念德國著名馬克思主義哲學家費切爾(Iring Fetscher) 而出版的文集《自由的機遇》(Die Chancen der Freiheit)。

在這篇演講中,哈貝馬斯根據公 民概念、道德概念以及政治意志的形 成過程,對作為理想型的自由主義政 治觀和共和主義政治觀進行了分析和 批判,並提出了一種同樣作為理想型 的程序主義政治概念。

在哈貝馬斯看來,自由主義也 好,共和主義也好,其出發點是一致 的,都是以整體與其部分的關係為基 礎的國家概念和社會概念,其哲學基 礎説到底還是主體性概念。相反,「話 語民主理論提出了一種非中心化的社 會概念,這種社會是和政治公共領域 一起分化出來的,成為一個感知、識 別和處理一切社會問題的場所」。政治 系統既不是社會的頂端,也不是社會 的核心,而是眾多行為系統中的一 個。同時,在話語民主當中,主體性 哲學失去了其意義,取而代之的是主 體間性概念。由此可見,哈貝馬斯所 謂的話語政治是一種非中心化的政治 模式,它的運作核心已不再是經濟系 統,而是生活世界。

需要強調的一點是,〈民主的三種規範模式〉可以看作是哈貝馬斯政治哲學的一篇綱領,是其話語政治的導論。目前,他所提出的話語政治(deliberative Politik)範疇在西方與自由主義以及共和主義的政治概念形成鼎足的態勢,並沒有廣泛應用於國家和社會的各個領域,形成了不同的研究領域。值得一提的還有,早在幾年前,這篇文章就已經被介紹到了中國,其英譯文曾刊登在《中國社會科學季刊》上,記得主編者還曾特地撰寫了篇幅不大但頗精到的引介。可惜,文章未能引起國內學者的廣泛興趣,一直默默無聞。

(4)「全球化壓力下的歐洲民族國家」(Der europaeische Nationalstaat unter dem Druck der Globalisierung) 則是哈貝馬斯在中央黨校和復旦大學兩次演講的題目,分別由張慎和張慶熊負責翻譯。

民族國家作為一個政治哲學範疇,與其說是哈貝馬斯的論述對象,不如說是哈貝馬斯的批判對象。從對歐洲民族國家歷史的追述(《歐洲的民族國家》),到對民族國家與民主制度之間內在聯繫的發掘(《論法治國家與民主之間的內在聯繫》),哈貝馬斯孜孜以求的是,在全球化語境下,如何推動民族國家向跨民族國家的轉型,如何推動現代世界進入後民族格局當中(《後民族結構》)。

不難看出,「全球化壓力下的歐洲民族國家」討論的重點已經不再是理論問題,而是實際問題,具體就是:在全球化的壓力下,歐洲民族國家出現了控制能力下降、決策合法性匱乏、調控和組織不力等嚴重問題。為了克服這些問題,迎接全球化的挑戰,歐洲各派政治力量提出了四種不同的政策:即新自由主義的全盤肯定政策;歐洲懷疑主義者的全盤否定政策;以德國社會民主黨和英國工黨為代表的左派政黨所採取的所謂「第三條道路」,以及以哈貝馬斯本人為首的一批左派知識份子所主張的「世界大同主義」。

哈貝馬斯在分析了這四種政治對 策之後,着重討論了歐盟的現狀和未 來。他認為,歐盟雖然已經建立起了 緊密的市場網絡,在經濟一體化方向 上邁出了關鍵的一步,但尚缺少與之 相配的政治調節制度以及廣泛的民族 團結基礎。因此,在哈貝馬斯看來, 歐盟的當務之急,或者説,歐盟最終 能否取得成功,關鍵取決於能否創立 一種全體公民都能積極參與的政治文 化,形成同一的歐洲政治公共領域。 而歐盟的成功與否,又直接關係到哈 貝馬斯等人所說的世界公民社會的前 景。

哈貝馬斯對歐洲民族國家的討 論,在很大程度上反映出了他的現實 關懷和政治理想。用他自己的話來 説,他在思想上是一個後黑格爾主義 者,在政治上則是社會民主主義者。 我們不敢説他的有關主張在德國乃至 歐盟的政治當中究竟能發揮多大的作 用,但從他有關民族國家的論述與德 國政府最近提出的關於歐盟改革的一 攬子建議當中,我們是可以發現一些 微妙的聯繫的。還要指出一點的是, 哈貝馬斯在論述民族國家的時候曾提 到過中國,他認為,嚴格來講,中國 到目前為止還不是一個成熟意義上的 民族國家,因為它還沒有完成從傳統 的民族認同向現代民族認同的轉變, 也沒有解決公民資格的民主認定問 題,更面臨着多民族文化認同的建構 問題。

(5) 華東師範大學的演講題目 為「再論理論與實踐的關係」(Noch einmal: Zum Verhaeltnis von Theorie und Praxis), 選自哈貝馬斯70歲壽辰的 紀念文集《真理與論證》(Wahrheit und Rechtfertigung)。

我們都知道,哈貝馬斯早期曾有著作專論理論與實踐(Theorie und Praxis)。現在再論理論與實踐,既是舊話重提,更是對自身思想的一次總結。在哈貝馬斯看來,關於理論與實踐的關係,古典哲學有兩種看法,一個是柏拉圖的,認為理論本身最具有實踐性,因為理論的敎化過程集「認知」和「救贖」於一體。另一個是亞里士多德的,認為理論要想獲得實踐意義,就必須以實踐哲學的形態出現。到了現代哲學(以康德、黑格爾和馬克思為代表),自然法理論和歷史哲學對於理論和實踐關係的理解又有了不同,它們用道德政治問題取代了存在

的問題,用主觀能力取代了客觀精神,進而在自然法和大革命之間建立 起了緊密的聯繫。

在理論與實踐之間出現斷裂或錯 位的情況下,哈貝馬斯又一次提出「哲 學何為|的問題。這是對他導師阿道爾 諾 (Theodor W. Adorno) 的一次繼承, 也是一次挑戰。面對哲學的社會功 能,阿道爾諾自己是悲觀的,而哈貝 馬斯則充滿樂觀的情緒,認為哲學在 海德格爾 (Martin Heidegger)、布盧門 貝格 (Hans Blumenberg) 以及阿佩爾 (Karl-Otto Apel) 的批判下和在後現代 主義者的解構下,依然可以大有作 為。按照哈貝馬斯的理解,哲學的活 動場域應當在於生活世界,因為生活 世界構成了交往行為主體共同解決日 常問題的視界。現代生活世界的分化 (文化、社會和個性),向哲學提出了 更高的功能要求,哲學不能僅僅滿足 於解決生活世界某個領域的問題,而 應當與生活世界建立起總體性的關 係。

最後,哈貝馬斯還討論了「公共 知識份子」的地位問題。現代社會功能 的分化,使得知識份子本身也出現了 分化:從事專門知識研究的科學專家 和專事治療的意義傳達者。哈貝馬斯 認為,無論是科學專家還是意義傳達 者,都沒有很好地履行哲學的社會職 責,前者關注的主要是技術問題,缺 少政治和道德的關懷;後者忽視了在 世界觀多元化的背景下建立普遍承認 的規範的重要性,因而他們都失去 了作為「公共知識份子」的資格。所謂 「公共知識份子」,在哈貝馬斯看來, 就是那些積極投身到現代社會自我理 解的公共過程中去的行為者,也就是 積極投身到文化公共領域、政治公共 領域以及民族公共領域中去的行為

者。這些人不是選派出來的,而是主動表達意見,關注普遍話題,在各種不同的利益之間做到不偏不倚。換言之,「公共知識份子」的社會職責和歷史使命就在於為建立國家層面和國際層面上的民主制度而努力。

哈貝馬斯在華演講,從人權概念 講到民主範疇,再到民族國家,最後 落實到理論與實踐的關係(知識份子的 地位),層層推進,其中貫穿着的一條 主線,就是文化間性背景下的話語政 治概念問題。必須承認,哈貝馬斯的 每一次演講都是十分精彩的,嚴謹而 不失幽默。儘管由於翻譯水平比較懸 殊,機構特徵各不相同,各地演講的 效果有所差別,但總體而言,演講都 取得了很大的轟動效應:在中國社會 科學院,由於聽眾太多,許多人不惜 在狹長的空地上席地而坐,據説是社 科院有史以來最熱鬧的一次學術活 動;在清華大學,莘莘學子們不顧勞 累,東奔西走,為的只是能在變換 後的報告廳裏爭取到一席之地,哪怕 是站席也行; 在北大、在中國人民 大學,場面或許都可以用人山人海 來形容。在復旦大學,相輝堂幾乎 爆棚。面對滾滾人流,校方無奈之 下,只有動用武警維持秩序,把報告 廳變成了進不得出不得的「圍城」。這 樣的場面,這樣的效應,無疑會使得 哈貝馬斯的來訪在中國當代學術史以 及中西文化交流史上留下濃重的一 筆。

## 三 哈貝馬斯的座談

哈貝馬斯訪華期間,應不同機構 和個人的邀請,參加了多場座談會。 我們這裏選擇兩次座談會着重加以介 紹。一次是在北京的《讀書》雜誌社, 另一次則是在上海的世紀出版集團。

《讀書》雜誌社的座談會安排在 2001年4月17日下午,由《讀書》主編黃 平主持,與會者包括:魏松、黃平、 信春鷹、萬俊人、秦暉、劉北成、孫 歌、張博樹、陳燕谷、趙汀陽、李銀 河、趙彬、曹衞東等。

在去《讀書》雜誌的路上,哈貝馬 斯曾表示,對於中國,他主要關心的 有這麼幾個問題,一個是中國的法律 制度問題,也就是説,中國當代的法 律制度與西方法律制度以及中國傳統 法律範疇之間的關係問題; 再一個是 中國目前的宗教問題,比如説,中國 現在究竟有多少宗教信徒,他們主要 信奉的是那些宗教,宗教在中國人的 日常生活中起到甚麼樣的作用;另 外,他也想從學術角度了解一下法輪 功的情況,因為在德國也有類似於法 輪功的教派,如何對待這樣的教派, 在德國也是一個比較棘手的社會問 題。最後就是中國知識界所謂自由派 和新左派的論爭情況。

但由於種種原因,座談未能緊緊圍繞上述問題具體展開,而是集中討論了哈貝馬斯思想發展過程中的幾個問題,比如,哈貝馬斯與福柯(Michel Foucault)之間的爭論,與羅爾斯(John Rawls)之間的爭論,以及所謂的「歷史學家之爭」等。對於與會學者提出的這些問題,哈貝馬斯分別作了細緻的回答。最後,哈貝馬斯還是沒有忘記他所關注的問題,提出想要了解一下中國的法律制度問題以及自由派與新左派的爭論情況。信春鷹和黃平分別向哈貝馬斯作了介紹。有關座談會的詳細內容,已經翻譯整理出來,即將發表,有興趣者可以參閱。

很顯然,座談會上自由的氣氛和

活躍的思考,讓哈貝馬斯覺得有些驚訝。特別是趙汀陽給他們夫婦作的抽象素描,更是讓哈貝馬斯激動不已。座談會散後,哈貝馬斯在回賓館的途中表示,座談會在很大程度上改變了他對中國的看法,如有可能,他一定會寫一本關於中國的著作。當然,哈貝馬斯也對座談會未能形成主題性的討論表示出淡淡的遺憾。另外,哈貝馬斯也覺得,黃平的回答有些顧慮和保守,未能把自由派和新左派的爭論闡述清楚,讓他覺得有些不理解。

上海世紀出版集團(上海人民出版社)近年來一直着力出版哈貝馬斯的著作,多卷本的《哈貝馬斯文集》正在陸續推出,多卷本的《哈貝馬斯政論文集》也在編譯之中。2001年4月25日晚,應陳昕社長的邀請,哈貝馬斯到上海世紀出版集團與有關譯者見面,並同在滬的一些中青年學者進行了座談,主題為「話語政治與民族認同」。座談由陳昕主持,參與座談的主要有薛華、張汝倫、張慶熊、許紀霖、洪濤、孫向晨、丁雲、施宏俊、曹衞東等。

座談會首先由哈貝馬斯作關於話 語政治的主題發言。哈貝馬斯指出, 所謂話語政治,概括起來,就是要在 自由主義政治和共和主義政治之間開 創出第三條道路,即程序主義的民主 模式,因為,在他看來,自由主義 於現實,而共和主義又過於理想, 於現實,而共和主義又過於理想人。 不難看出,哈貝馬斯的程序主義是一 種帶有綜合或調和色彩的範疇。由於時 間關係,哈貝馬斯向中國學者提出的 唯一一個問題是如何解釋後現代主義 在中國的接受現象。復旦大學的張汝 倫教授和張慶熊教授分別從經驗和規 範的角度進行了回答。

事後,哈貝馬斯說他覺得抱歉的 是,他不該在晚餐時飲酒,因為他只 有在就寢前才用酒。酒精可以讓他興 奮的大腦停頓下來,幫助他進入休息 狀態。晚餐時的不慎,一度使他覺得 非常疲憊,但中國學者認真的態度和 嚴肅的問題,很快就把他從疲憊中解 脱了出來,使他越發覺得精神,甚至 有些興奮。京滬兩地學者儘管學術風 格有所不同,興趣點也不太一樣,但 在座談當中顯然都是「有備而來」,「所 有的問題都是經過深思熟慮的」,這點 給了他很深的印象。

#### 四 哈貝馬斯走了

2001年4月29日,哈貝馬斯離華 回國。哈貝馬斯的到來,讓二十世紀 80年代文化熱中的學術火爆場面在中 國又一次「回光返照」。但綜觀哈貝馬 斯在華的短短數日,難免讓人覺得我 們是熱情大於理解,被動接受大於積 極挑戰,盲目追問多於合理商談。

哈貝馬斯離開後,給我們留下了許多意味十足的花絮。比如,4月15日那天,接待方中國社會科學院經過縝密的準備,本想到首都機場舉行一個較為隆重的歡迎儀式。可是,哈貝馬斯大概是「來華心切」吧,或者是老天爺開玩笑,他乘坐的班機竟然提前一個半小時到達北京,讓所有準備到機場迎接他的人都措手不及。最後,歡迎儀式只好臨時改在北京國際飯店大廳舉行,雖然粗率了一些,但還算體面,沒有留下太多的尷尬和遺憾。

再比如,我們有許多學者可能都 拿到了哈貝馬斯的名片。但大家未必 知道,這是哈貝馬斯生平第一次有自己的名片,而且是為來華訪問專門準備的。據他解釋,他是汲取了到日本訪問的教訓。在日本訪問的時候,他發現幾乎所有日本學者都有自己的名片,而他不得不不厭其煩地一遍又一遍地給別人留地址。在準備名片的時候,哈貝馬斯才發現,自己的社會聲響此然蓋世,然而社會兼職卻幾乎沒有,可他又覺得總該給自己冠上一些頭銜,左思右慮,最後他決定在自己的教授職務前面加上一個"Multi",大有多功能的意思,倒是蠻符合他的跨學科身份的。

還比如,哈貝馬斯在演講時充分展示了他對德國文化歷史的獨特理解。記得在清華大學演講的時候,有學生問他如何評價德國浪漫派詩人荷爾德林(Friedrich Hölderlin),哈貝馬斯的回答是:「荷爾德林是德國最偉大的詩人之一,應當和歌德、席勒處於同樣的地位。而且,荷爾德林成長的時代,正是德國民族意識形成的時期。荷爾德林的精神遺產在於,讓我們認識到我們應當從世界大同的角度,來理解和培樹一個民族的自我意識和自我認同」。

但是,哈貝馬斯離開後,給我們 留下的不應僅僅只有花絮,更應當有 激發起我們討論欲望的深層次的問 題。我們相信,經過一段時間的消 化,在不久的將來,中國對哈貝馬斯 的研究會有一個新的突破,哈貝馬斯 與中國的文化間性關係也會因此而得 以繼續和深化,或走向緊張,或走向 融洽。

逢 之 大陸學者,現居北京。